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蔡沛廷
電話：3590116#146
電子信箱：146@ceag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536704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一_1150824低氣壓研習調整 (1354971_11536704500_1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本團)115學年度辦理之研習因氣候因素影響調整辦理日期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本團原訂115年8月24日(星期一)辦理之研習，因應氣候因素導致本市停班停課，調整辦理日期之研習共二案，相關資訊、異動情形詳如附件一，請貴校承辦單位協助公告周知。

線

二、各領域/議題分團聯絡方式，詳見各研習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所公告之內容。

三、為加強校園管理，如開車進入校園或離開時請降低車速，並隨時注意學童安全。為避免爭議，請務必攜帶研習公文，以利警衛人員識別

正本：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

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 1150828
11570406900

術職業學校、仁武高中國中部、六龜高中國中部、林園高中國中部、瑞祥高中國中部、中正高中國中部、文山高中國中部、新興高中國中部、路竹高中國中部、鼓山高中國中部、福誠高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地 方團)(紙本)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8/28 11:47:51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裝

訂

線